

2018 年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建立、管理和运作。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二）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并负责核算，保障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三）建立和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转移、封存。

（四）审核职工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等个人明细。

（五）审核住房公积金的贷款。

（六）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七）对违反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行为，责令改正，实施行政强制、行政处罚。

（八）开展利用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的试点工作。

（九）承办市政府和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一)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二) 本部门内设六个科室：行政审批科、综合科、财务科、稽查科、贷款管理科、法规科；四个管理部：南海管理部、顺德管理部、三水管理部、高明管理部。人员构成情况：公务员 36 人、政府雇员 24 人、非在编 20 人。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2717.70	一、基本支出	1369.3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421.87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17.70	本年支出合计	2791.2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	73.53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91.23	支出总计	2791.2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17.7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17.7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717.7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	73.53
收 入 总 计	2791.23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369.36
工资福利支出	1048.24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1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93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3.00
二、项目支出	1421.87
日常运转类项目	1091.64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256.70
上年结转本年的项目	73.53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791.23
支 出 总 计	2791.23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17.70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6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	51.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69.23	本年支出合计	2769.2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769.23	1369.36	1399.87
201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1119.07	1118.00	1.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9.07	1118.00	1.0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支出	1119.07	1118.00	1.07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144.72	144.7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13	136.1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4	19.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86.44	86.4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5	30.15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59	8.59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8.59	8.59	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17.46	17.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46	17.4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6	17.46	0.00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1487.98	89.18	139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18	89.1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18	89.18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98.80	0.00	1398.8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398.80	0.00	1398.8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1369.36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48.2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519.8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3.79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213.86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37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0.15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6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89.18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4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19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7.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3.48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6.08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7.23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1.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3.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3.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1.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3.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93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17.4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23.78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0.03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66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3.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791.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0.37 万元，增长 6.91%，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调整工资及增加新录用一名公务员的支出、增加前台服务窗口劳务派遣支出、增加公积金业务系统升级扩展开发支出等；支出预算 2791.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0.37 万元，增长 6.91%，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调整工资及增加新录用一名公务员的支出、增加前台服务窗口劳务派遣支出、增加公积金业务系统升级扩展开发支出等。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0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3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1.48万元，比上年减少7.82万元，下降11.28%，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86.7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86.70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45.2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70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网络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佛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综合服务平台	186.70万元	以“互联网+”为导向，以互联网和移动终端为主要载体，拓展服务渠道。主要由服务渠道、数据接口、综合管理系统和安全保障体系四个部分组成，承

		担业务办理、信息查询、信息发布和互动交流等四类服务功能，建设完成八种服务渠道。
住房公积金缴存扩面工作经费	287.50 万元	加强中心本部与派出四区管理部的业务前台审批人力配置，保证我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的正常开展，维护住房公积金制度，扩大住房公积金的覆盖面。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